**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**

**大学生众创空间“惟义青创园”**

**临时借用场地承诺书**

因开展工作、举办活动的需要，特申请临时借用活动场地，为保证履行好使用场地应尽的义务，特此承诺：

1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校规校纪及惟义青创园园区管理制度，自愿承担违反有关规定的一切责任；
2. 凭借《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临时借用场地申请表》使用活动场地；
3. 确保本活动旨在围绕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有关内容开展，不从事任何盈利为目的的活动；
4. 将保持好整个学生活动场地的卫生。在使用结束后，及时负责场地内的卫生清理，将垃圾带离活动现场，并联系场地负责人确认场地使用情况；
5. 应保护场地内的各项设施，若有损坏，按市价赔偿；
6. 应确保活动安全进行，杜绝活动中可能出现的一切安全隐患，若出现任何安全事故，由活动主办单位自行承担；
7. 若出现本承诺书所未尽事宜，则服从场地管理单位处理；
8. 本承诺书最终解释权归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所有。

承诺单位： （单位公章）

责任老师签字：

活动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